

南充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文件

南财评绩〔2023〕26号

签发人：肖鸿

南充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关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政策 绩效评价报告

南充市财政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南财绩〔2023〕8号）文件要求，我中心于2023年9月至11月组成评价组对南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下简称“市人社局”）组织实施的2022年城乡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政策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促进我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事业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根据党的十八大关于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等有关规定，在认真总结我市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以下简称“新农保”）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以下简称“城居保”）试点经验的基础上，决定将新农保和城居保两项制度合并实施，在全市范围内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以下简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南充市人民政府制定了《南充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南府办发〔2014〕3号）、《南充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的补充通知》（南府办发〔2014〕25号），参保范围为，年满16周岁（不含在校学生）、未参加城镇基本养老保险的农村居民和城镇非从业人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市级补助项目包括缴费补贴、丧葬费和一次性抚恤金、基础养老金市级承担部分，此补贴实行当年预拨，次年据实结算的方式，按照预算的人数及缴费档次测算出的当年缴费

补贴预拨当年款项，次年再根据决算的实际发生数据进行结算。

缴费补贴：对选择 100 元（政府为困难群众代缴）、200 元、300 元、400 元、500 元、600 元、700 元、800 元、900 元、1000 元、1500 元、2000 元、3000 元、4000 元 14 个档次，对应的政府补贴为 40 元（含政府为困难群众代缴）、45 元、50 元、60 元、60 元、65 元、70 元、75 元、80 元、100 元、120 元、160 元、200 元。

丧葬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死亡后，按本人 4 个月基础养老金标准计发丧葬费；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未达到领取条件死亡的，按 3 个月全省公布的基础养老金标准计发丧葬费。

一次性抚恤金：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死亡后，按本人 8 个月基础养老金标准计发一次性抚恤金；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未达到领取条件死亡的，按 7 个月全省公布的基础养老金标准计发一次性抚恤金。

基础养老金补贴：按照既定比例，根据各区基础养老金结算人次和金额，市级按比例分摊。

2022 年 12 月 12 日，市财政局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市级财政补助资金》（南财专〔2022〕772 号）安排市级财政资金 830 万元，

其中顺庆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以下简称“顺庆区居保局”）分配 228.18 万元，高坪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以下简称“高坪区居保局”）分配 272.2 万元，嘉陵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以下简称“嘉陵区居保局”）分配 329.62 万元，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工作，合计 830 万元。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方法

运用比较法、实地踏勘、问卷调查、资料查证与复核等方法对资金流向、对象范围、实施结果进行分析，通过整理、汇总、复核相关数据资料，结合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定量和定性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南财绩〔2023〕8号”文件后附的指标体系框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在与专家组、项目单位充分协商的基础上，评价组细化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总分为 100 分，一级指标 8 个包括：项目决策 10 分、项目实施 10 分、完成结果 11 分、政策协同 9 分、项目效果 20 分、基础管理 15 分、项目效益 15 分、个性指标 10 分。二级指标 21 个，同时针对一、二级指标制定三级指标。

3.评价工作流程

前期准备。评价组收集项目资料，组织业务培训，确定现场评价点位，拟定工作记录模板，设计社会满意度问卷调查表，制定并完善指标体系。

现场评价。召开见面会、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审查相关资料、勘查项目完成情况、完成问卷调查。根据相关资料、现场勘查情况形成工作记录，通过分析、计算，对各点位进行评分，确定项目绩效得分。

报告撰写。评价组对工作记录、问卷调查表、绩效评价打分表等进行核对、整理、汇总，撰写报告初稿，经征求意见后，形成正式评价报告。

4.评价选点情况

该项目实施点位为顺庆区居保局、高坪区居保局、嘉陵区居保局，本次评价对这3个点位均开展了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点位个数占项目点位总数的100%；评价专项资金830万元，占预算资金总额的100%。

二、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流程完善、资金使用合规、项目效果良好，项目实施符合相关政策法规及实际需求。但存在信息机制不畅通、共享不及时，缴费人群逐年减

少等情况。根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结果分为优（90—100分）、良（80—90分）、中（60—80分）、差（60分以下）四个等级，本次项目评价得分为：92.02分，评价等级“优”。项目评价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政策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赋分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依据充分性	1.50	1.50
		程序合规性	1.50	1.50
	规划合理	规划依据充分性	2.00	2.00
		目标合理性	2.00	2.00
	制度完备	制度健全性	1.50	1.50
		制度合规性	1.50	1.50
项目实施	分配科学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0	1.20
		资金分配合理性	1.00	1.00
		资金预算下达及时性	1.00	1.00
	使用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3.00	3.00
	执行有效	制度执行有效	3.00	1.50
完成结果	目标完成	政策完成率	3.00	2.76
	预算完成	预算资金到位率	3.00	3.00
	完成及时	实效性	2.00	2.00
	资金结余	资金结余	3.00	3.00
政策协同	同向相关	同向相关	3.00	3.00
	对象精准	对象精准	3.00	3.00
	标准合理	标准合理性	3.00	3.00
项目效果	区域均衡	分配合理	7.00	7.00
	对象公平	公平性	7.00	7.00
	社会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6.00	5.45
基础管理	审核把关	审核把关	15.00	14.21
项目效益	资金使用率	资金使用率	5.00	5.00
	社会效益	参保人数增长率	5.00	3.00
		维护社会稳定	5.00	5.00
个性指标	自评质效	自评质量	3.00	1.50
		自评时效	1.00	1.00
	受益人群满意度	缴费人群对政府补贴标准的满意度	6.00	5.40
合计			100.00	92.02

（二）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8〕21号）等文件精神，抽评点位实施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为中长期项目。资金来源主要是财政预算安排，根据工作需要，直接由区财政向市级申请，再由工作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向区级财政申请拨付。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能职责相符，无其他类似项目，资金分配按照规定履行报批程序。指标分值3分，得3分。

规划合理：政策规划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政策规划与年度目标一致，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政策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一致。指标分值4分，得4分。

制度完备：南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制定了关于《南充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南府办发〔2014〕3号）、《南充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的补充通知》（南府办发〔2014〕25号），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计生委《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财社〔2017〕

144号），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发《四川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川人社办发〔2020〕125号），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发《四川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川人社办发〔2022〕75号）。项目制度健全，符合行业相关政策规定。指标分值3分，得3分。

2.项目实施

分配科学：根据市辖三区居保局提供的预算缴费人数补贴情况表，顺庆区居保局预算缴费人数差异率10.97%、高坪区居保局预算缴费人数差异率20.12%，嘉陵区居保局预算缴费人数差异率6.99%。平均差异率12.66%。预算编制评价较为科学。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3.2分。

使用合规：市辖三区居保局为规范自身财务行为，加强收支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单位健康发展，设立了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资金管理辦法，资金拨付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分发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受益人个人账户。该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专款专用。指标分值3分，得3分。

执行有效：市辖三区居保局一是存在信息共享不及时，部分人员同时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城镇职工养老保险、丧葬费上报死亡时间存在错误等情况；二是存在外地银行卡

号需向省级上报加挂、社区村镇上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领取人员账户信息错误、对未生存认证的待遇领取人员进行暂停处理等情况；三是存在待遇发放环节时，银行打款失败（卡号录入错误、冻结长期未使用的账户），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疏漏。分值3分，评价得1.5分。

3.完成结果

目标完成：经查阅市辖三区居保局2022年度16-59周岁参保人数（表），政策完成率为91.97%，指标分值3分，按比例计算得2.76分。缴费完成情况具体如下：

资金使用单位	养老保险待遇预计缴费人次	实际完成	完成率
顺庆区居保局	57279	50998	89.03%
高坪区居保局	72237	57705	79.88%
嘉陵区居保局	70000	74895	106.99%
合计	199516	183598	91.97%

预算完成：经查阅市辖三区居保局的相关会计资料，财政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指标分值3分，得3分。具体情况如下表：

资金来源	资金使用单位	资金到位（单位：万元）	资金到位率
中省财政补助资金	顺庆区居保局	6544.04	100.00%
	高坪区居保局	10794.36	100.00%
	嘉陵区居保局	13323.08	100.00%
小计		30661.48	
市财政补助资金	顺庆区居保局	228.18	100.00%
	高坪区居保局	272.20	100.00%
	嘉陵区居保局	329.62	100.00%
小计		830.00	
县财政补助资金	顺庆区居保局	591.94	100.00%
	高坪区居保局	659.07	100.00%
	嘉陵区居保局	1138.20	100.00%
小计		2389.21	

合计	33880.69	
----	----------	--

完成及时：根据市辖三区居保局提供资料，2022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均是按照当月20号左右发放。指标分值2分，得2分。

资金结余：政策周期为长期实施，政策目标完成或项目未提前终止，故无资金结余。指标分值3分，得3分。

4.政策协同

同向相关：政策专项间制度机制顶层设计统筹协调、相互衔接，无交叉重叠的情况，政策专项实施过程中方式方法同向，不存在相悖或不合理的情况。指标分值3分，得3分。

对象精准：政策支持方向、实施对象识别精准，政策支持方向、实施对象与实际需求有效衔接、精准契合。根据现场查看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问卷调查反馈情况，结合政策总体规划和国家相关政策导向文件进行评价分析。指标分值3分，得3分。

标准合理：根据政策管理办法中规定的政策制定标准和现场评价点位实际执行的标准进行比对，反映政策标准制定合理。分值3分，得3分。

5.项目效果

区域均衡：评价组查阅市辖三区居保局提供的相关资料，项目实施对象覆盖了全区参加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人员，对象具有特殊性，发放补助时，对于65岁及以上的老

人每月增发 2 元,对于 80 周岁及以上的老人每月增发 5 元 , 资金分配结果符合区域特点。分值 7 分,得 7 分。

对象公平: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贴的各项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明确了项目实施范围、资金分配标准和申报审批程序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体现了公平公正, 在支持范围、标准、程序上不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 项目实施结果与预期一致。分值 7 分, 得 7 分。

社会满意度: 评价组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对市辖三区居保局所在区域的受益人群进行满意度调查, 内容包括项目政策实施、补贴标准、政策宣传效果、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改善生活条件等方面。总体来看, 群众对该政策的执行较为满意, 但还存在一些情况如: 伴随着物价上涨速度增快, 每月领取的基本养老保险金涨幅较慢, 不能满足参保人员的物质需求; 多种养老保险制度并存, 和其他养老保险的领取待遇相比, 有一定的心理落差, 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人群希望提高养老保险金的待遇。共发放了 90 份满意度调查表, 收回了 90 份满意度调查表, 满意度为 90.89%。指标分值 6 分, 经计算得 5.45 分。

6.基础管理

审核把关: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待遇三区发放人数总计年度指标值为 2994589 人, 实际完成值为 2836540 人,

完成率为 94.73%，产生差异的原因为对未生存认证的待遇领取人员进行了暂停处理等。指标分值 15 分，经计算得 14.21 分。

7.项目效益

资金使用率：市级资金实际拨付市辖三区居保局 830 万元，实际使用金额 830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指标分值 5 分，得 5 分。

社会效益—参保人数增长率：“广覆盖、保基本、可持续”是该项政策的定位，查阅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宣传资料及提供的数据，市辖三区居保局在线上老乡群、各个社交平台进行积极宣传有关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线下印刷宣传资料（明确了缴费档次，申请材料等），同时在村（社区）范围内对参保人员待遇领取资格进行公示。但查看该政策三区缴费人数年初指标值为 199516 人，实际缴费人数为 183598 人，参保缴费人数有一定幅度的降低，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 3 分。

社会效益—维护社会稳定：评价组经现场与相关业务部门沟通，了解近一年以来的情况，没有发生群体事件。指标分值 5 分，得 5 分。

8.个性指标

自评质效：市辖三区居保局均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了自评报告。经查看自评报告，顺庆区居保局对目标完成数据表述不清，落款处未写发文机关和日期，高坪区居保局落款处未写发文机关和日期，嘉陵区居保局存在政策基本情况介绍不清、未写明质量指标中发放准确率 $\geq 90\%$ 的具体原因，提出相关建议陈述不准确，无数据支撑、具体措施不太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2.5分。

受益人群满意度：对市辖三区居保局所在区域的受益人群共发放了90份满意度调查表，收回了90份满意度调查表。针对该指标“您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府补贴标准的满意度”有9人反馈应将缴费补贴提高等建议。指标分值6分，经计算得5.4分。

三、存在问题

（一）项目制度执行效果欠佳

市辖三区居保局存在各部门信息机制不畅通、共享不及时，重复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的情况。未与公安部门联网，存在丧葬费上报死亡时间错误，按照《南充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的补充通知》（南府办发〔2014〕25号）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和规定区域火化的，不享受丧葬费，需要追回已发放的丧葬费。存在银行系统打款失败、外地卡号需向省级上报加挂、社区村镇上报城乡居

民养老保险领取人员账户信息错误、对未生存认证的待遇领取人员进行暂停处理等情况。

(二) 项目预算编制不合理

分析预算缴费人数补贴情况表，顺庆区居保局、高坪区居保局差异率较大，预算编制不合理，未考虑实时政策等原因。

(三) 政策参保缴费人数降低

顺庆区、高坪区居保局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人数呈下降趋势，分析其原因，在待遇调整机制方面，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调整频率远不及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同时存在多种养老保险制度并行发展，中青年对此缴费积极性不高等现象。

(四) 绩效自评报告质量不高

自评报告存在项目基本情况介绍不清、数据表述不清楚、原因分析不深刻等问题。

四、相关建议

(一) 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长期有效机制

提高办事效率，实现相关部门的人员信息共享，即时查询、异常预警、信息变更等。加强对社区管理人员及乡镇干部的相关培训，对社区村镇上的工作人员进行及时交流，做到工作及时完成，问题及时反馈，提高工作质量。加强对基

层具体经办人员的配备，并定期进行培训，建立日常学习和定期培训制度。

(二) 加强预算管理水平

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督、管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进行预算，考虑实时政策等原因，提高预算人数编制人数的准确率，降低其差异率。

(三) 加强政策宣传力度

对于部分地区参保缴费人数下降的现状，应加强宣传，组织多种形式的宣传推广，提高缴费人数比例。在确定全国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基础上，统筹考虑城乡居民收入增长、物价变动、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等因素，引导参保人群向着“多缴多得”的方向努力。

(四) 提高项目单位绩效自评报告质量

加强绩效工作培训，增强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水平。自评报告应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撰写，对项目的基本情况，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应介绍清楚，提高报告内容的质量。

附件：2023年市级专项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此页无正文)



南充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年12月15日

南充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综合科

2023年12月15日印发

2023年市级专项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政策））

一级指标	分层分类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说明	分值	得分	备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程序依据充分。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经过严格评估论证，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严密，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严密。	1.5	1.5	
		程序合规性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按规定程序申请并获得主管部门批复；②设立过程中提交文件和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严密，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严密。	1.5	1.5	
	规划合理	规划依据充分性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规划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规划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②项目立项符合产业发展规划和行业要求。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合理，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合理。	2	2	
		目标合理性	项目规划是否与年度目标一致，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项目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绩效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规划合理性。	评价要点：①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②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一致；③规划与现实需求匹配；④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明确、细化、量化。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合理，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合理。	2	2	
	制度完备	制度健全性	项目申报、实施是否有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制度健全性。	评价要点：①项目指导意见、申报指南、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等制度的健全性；②项目管理制度内容的完整性；③项目管理制度各项措施保证项目实施的有效性。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1.5	1.5	
		制度合规性	考察项目管理制度内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行业相关政策规定，制度设计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评价要点：①项目管理制度符合法律法规、行业相关政策规定；②项目管理制度内容完整，具体可操作性和可执行性。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1.5	1.5	
项目实施	分配科学	预算编制科学性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标准：项目目标设定与最终完成结果进行差异对比，加权差异率小于10%为科学，大于10%为较科学，大于20%为不科学。	2	1.2	预算缴费人数补贴：顺庆57279人，实际完成50998人（差异率10.97%）、高坪72237人，实际完成57705人（差异率20.12%），嘉陵70000人，实际完成74895人（差异率6.99%）。平均差异率12.66%。该指标得1.2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是否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②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符合政策要求；③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评分标准：若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除40%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1	1	
		资金预算下达及时性	项目资金分配是否及时高效，下达预算是否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评价要点：①项目资金预算下达是否及时高效；②下达预算时是否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评分标准：若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除50%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1	1	
	使用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②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④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3	3	
	执行有效	制度执行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3	1.5	①是存在信息共享不及时，部分人员同时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城镇职工养老保险、丧葬费上报死亡时间存在错误等情况；②是存在外地银行卡号需向省级上报加挂、社区村镇上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领取人员账户信息错误、对未生存认证的待遇领取人员进行暂停处理等情况；③是存在待遇发放环节时，银行打款失败（卡号录入错误、冻结长期未使用的账户）等情况，该指标得1.5分。
完成结果	目标完成	政策完成率	考评项目是否按照计划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评价要点：主要查看政策实施后缴费人群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评价标准：得分计算公式：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3	2.76	顺庆区政策完成率：=50998/57279=89.03%，得分2.67 高坪区政策完成率：=57705/72237=79.88%，得分2.4 嘉陵区政策完成率：74895/70000=106.99%，得分3 平均政策完成率：91.97% 指标得分=91.97%*3=2.76，该指标得2.76分
	预算完成	预算资金到位率	考评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的情况。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评价标准：得分计算公式：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	3	3	

分层分类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说明	分值	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完成结果	完成及时	实效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 评价标准：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时得0分。	2	2	
	资金结余	资金结余	考评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评价要点：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资金结余率=资金结余额/预算资金*100%。评价标准：当资金结余率小于等于2%时得满分；资金结余率在2%至50%之间，按（1-资金结余率）*指标分值计算得分；资金结余率	3	3	
政策协同	同向相关	同向相关	反映政策专项间制度机制顶层设计是否统筹协调、相互衔接，有无交叉重叠的情况，政策专项实施过程中方式方法是否同向，是否明显存在相悖或不合理。比如同类项目的资金分配方式，资金管理制度机制，财务管理制	评价要点：根据现场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问卷调查反馈情况，结合政策总体规划和国家相关政策导向文件进行评价分析	3	3	
	对象精准	对象精准	反映政策支持方向、实施对象识别是否精准，政策支持方向、实施对象是否与实际需求有效衔接、精准契合。	评价要点：根据现场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问卷调查反馈情况，结合政策总体规划和国家相关政策导向文件进行评价分析	3	3	
	标准合理	标准合理性	反映政策标准制定合理性，是否考虑对象、区域、环境、经济发展等因素设定政策标准。	评价要点：根据政策管理办法中规定的政策制定标准和现场评价点位实际执行的标准进行对比，反映政策标准制定是否合理	3	3	
项目效果	区域均衡	分配合理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评价要点：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 评价标准：存在一项不公平的按一般档次计算分值，存在两项因素不均衡的得0分。	7	7	
	对象公平	公平性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评价要点：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在支持范围、标准、程序上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 评分标准：存在一项不公平的按一般档次计算分值，存在两项因素不公平的得0分。	7	7	
	社会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评价要点：主要调研政策和项目相关方在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满意值，通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	6	5.45	根据现场填写满意度调查表，计算出满意度调查得分90.89%，该指标得5.45分。
基础管理	审核把关	审核把关	项目申报是否真实准确。	评价要点：主要查看对三方出具的检测的量及检测质量进行考评，对三方机构的工作情况进行考核。 评分标准：若存在量不足、三方工作质量存在问题且未做出处理的不得分。	15	14.21	待遇发放人数三区总计年度指标值2994589，实际完成值2836540，2836540/2994589=94.73%。该指标得14.21分。
项目效益	资金使用率	资金使用率	项目资金支付使用情况。	评价要点：指标得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资金实际拨付金额×100%×指标分	5	5	
	社会效益	参保人数增长率	项目单位所在区域参保人数增长率。	评价要点：评价小组通过现场寻找目标人群填写问卷调查表时询问及与现场工作人员、与周围居民进行沟通了解，分析数据，做出评价。	5	3	该政策三区缴费人数年初指标值为199516人，实际缴费人数为183598人。该指标得3分。
		维护社会稳定	项目单位的社会稳定性。	评价要点：没有发生群体事件，该指标得满分，若有一项则不得分	5	5	
个性指标	自评质效	自评质量	项目单位自评的质量。	评价要点：评价单位是否按规定对项目完成情况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对项目的任务量完成、质量、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分析、说明，是否从项目经济、社会、生态、可持续效益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效益进行全面分析评价。评分标准：按评价组评价得分。	3	1.5	顺庆区居保局对目标完成数据表述不清，未写发文机关和日期，高坪区居保局未写发文机关和日期，嘉陵区居保局存在政策基本情况介绍不清、未写明质量指标中发放准确率≥90%的具体原因，提出相关建议陈述不准确，无数据支撑等。均存在改进措施方面，方向围绕所存在的问题处，改进方向未进行具体进行阐述，具体措施不太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该指标得1.5分。
		自评时效	项目单位自评报告的时间。	评价要点：项目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自评报告。 评分标准：按时提交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	1	
	受益人群满意度	缴费人群对政府补贴标准的满意度	项目单位所在地区缴费人群对政府补贴标准的满意度。	评价要点：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府补贴标准的满意值，通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 评分标准：按实际满意度与满意度标准值的比率计算指标得分。	6	5.4	受益人群满意度，发放90份满意度调查表，收回90份满意度调查表，针对该指标“您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府补贴标准的满意度”有81人未反馈，9人反馈应将缴费补贴提高等建议，即满意度为90%。该指标得5.4分。
合计					100	92.02	